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KINGSTONE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0)

終止有關涉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可換股票據之 收購目標公司51%已發行股本之須予披露的交易

謹此提述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涉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可換股票據之收購目標公司51%已發行股本之須予披露的交易（「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於本公佈內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佈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經進一步磋商及討論後，本公司及賣方決定不繼續進行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和賣方訂立終止協議（「終止協議」），據此，有關各方已相互協議終止買賣協議，由終止協議日期起生效，並免除及解除對方各自於買賣協議之義務及責任。沒有任何一方就買賣協議須向另外一方提出任何申索。

董事會認為，終止收購事項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務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蔚琦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民良先生（主席）、張翠薇女士、張建忠先生及張衛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藝華女士、盛國良先生及楊銳敏先生。